

枣庄市妇女联合会

枣妇函[2024]7号

签发人：鲁海燕

答复类型：A

关于对市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第113421号 提案答复的函

尊敬的于晨、张群委员：

您们提出的提案《关于进一步推进妇女儿童家园提质增效的建议》收悉，感谢对妇联工作的关心支持。市妇联对您们提出的提案进行了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提案中提出建议3条，其中涉及我单位3条，已采纳落实3条，落实率100%。

一、针对“强化队伍建设”的建议。优化队伍建设，提升服务成效。着力培养一批业务素质强、综合能力高的家园工作者。配备家园全年培训计划一览表，规范培训人员信息记录流程，完善活动档案整理，做到培训有计划、有记录，确保资料保存齐全。进一步完善家园规章制度，对家园日常管理、活动档案进行规范

管理，同时充实了家园管理队伍，鼓励社区妇联执委加入志愿者队伍，参与家园的日常管理维护，进一步推动妇联工作下沉、执委力量下沉、服务项目下沉，将社会优势资源、“双报到”共建单位资源等向基层阵地引流。同时，家园所在社区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与专业社工团队签订项目服务协议，将社工组织引入妇女儿童家园，为社区妇女儿童提供服务。

二、针对“强化阵地建设”的建议。提升硬件设施，建强服务阵地。坚持以儿童需求为导向，汇聚党员、社工、社会组织、志愿者、业主委员会、物业管委会等各方资源力量，优化服务空间、创新服务载体，为社区妇女儿童打造了环境友好、设施齐全、服务完善的温暖之“家”。目前，全市妇女儿童家园普遍设有便民服务大厅、党建知识展厅、国学课堂、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科普教育室、儿童活动室、文化活动室等不同类型的活动室及服务窗口，成为以服务功能为载体，教育功能为特色，宣传功能为优势的综合性管理服务平台。

三、针对“强化宣传引导”的建议。明确宣传目标，提升公众认知，使社会各界充分认识到妇女儿童家园的重要性及其在建设全龄友好城市、促进社会和谐中的积极作用。丰富宣传内容，通过家园功能介绍，让大家了解妇女儿童家园提供的各项服务，如教育培训、法律咨询、心理健康、亲子活动等，展示其全面性和专业性。通过政策解读与倡导，解读与妇女儿童家园建设相关

的政策法规，倡导社会各界共同关注和支持妇女儿童事业。拓宽宣传渠道、创新宣传方式，线上利用官方网站、社交媒体、短视频平台等发布宣传信息，扩大传播范围；线下在社区公告栏、公共场所张贴宣传海报，举办宣传展览、讲座等活动，增强直观感受。同时要加强反馈与评估，建立反馈机制：设置意见箱、在线反馈平台等渠道，收集公众对妇女儿童家园建设的意见和建议。



联系电话：3318617

联系人：邵青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办公室 市委督查室 市政府督查室